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門縣政府 函

892

金門縣金寧鄉埔後31號

地址：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盧怡珊
電話：(082) 318823#62327
電子信箱：louisa515@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金門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
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府建都字第11101157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為促進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實務認知及參與，增進民眾瞭解危險及老舊建築重建法規與概念，訂於112年1月12、13日於本府新聞發佈室舉辦「金門縣危老重建講習及人才培訓課程」(第三梯次)，請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檢附旨揭研習課程執行計畫、課程表及報名表乙份(如附件)，填寫報名表後，於112年1月9日前傳送至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傳真：328713，或以電子檔傳送至：t328712@ms35.hinet.net)，報名人數限60人，依報名順序至額滿為止。
- 二、本講習向內政部及公共工程委員會申請認證建築師積分證明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三、參加本研習之公務部門人員，請貴機關(單位)給予公假2日。
- 四、參加者請務必全程戴上口罩再進入教室，倘於課程當日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課程；屆時本府亦將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予以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 五、倘課程當日全國疫情警戒提升至第三級或其他不可抗拒情事需取消、延期課程，將於金門縣政府建設處臉書(<https://www.facebook.com/Kinmen.EAD>)及金門縣政府建設處網站(<https://www.kinmen.gov.tw>)

ead.kinmen.gov.tw/)公告。

六、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具。

正本：甲種發行、國立金門大學、金門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本府建設處

縣長陳福海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參議決行

